

2022 年度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以市生态环境局名义依法统一行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业务指导、组织协调和考核评价;负责制定执法标准规范,开展执法稽查和培训;负责全市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现场监督管理;负责受理生态环境保护举报(信访)和管理“12369”环保热线,转办、督办生态环境保护举报(信访)案件,组织对较大信访维稳事件的现场调查处置工作;负责生态环境市级执法事项和全市重大违法案件、跨区县(市)违法案件调查处理;负责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跨部门联合执法行动;负责资阳区、赫山区、益阳高新区辖区生态环境违法案件调查处理。

（二）人员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编制人数 76 人,在职人数 74 人,退休人数 19 人。

（三）内设机构情况

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设 9 个内设机构(均为副科级): 办公室、信访科、执法监督科、技术装备科、直属一大队、直属二大队、资阳大队、赫山大队、高新区大队。其中: 资阳大队、赫山大队、高新区大队实行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市生态环境局城区分局双重管理,以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管理为主的体制,驻市生态环境局城区分局办公。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 本部门支出 1482.86 万元, 比上年增减 380.7835 万元, 增长(下降)34.55%; 其中: 基本支出完成 1313.87 万元, 比上年增减 254.86 万元, 增长(下降)24.07%, 人员经费完成 1231.11 万元, 比上年增减 374.0018 万元, 增长(下降)43.64%, 主要包括工资、机关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医疗保险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完成 82.76 万元, 比上年增减-120.11 万元, 增长(下降)-59.21%, 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等。

(二)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 168.99 万元, 比上年增减 115.49 万元, 增长(下降)215.88%; 其中: 执法征收成本工作经费支出 160 万元, 环保

督查销号、夏季攻势销号等核查工作经费支出 8.99 万元。以上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开展专项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 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收入实际完成 1482.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完成 1482.86 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完成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完成 0 万元，事业收入完成 0 万元，经营收入完成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完成 0 万元，其他收入完成 0 万元。

2022 年，本部门支出 1482.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完成 1313.87 万元，项目支出 168.99 万元。人员经费完成 1231.11 万元，公用经费完成 82.76 万元。

2022 年，本单位收入支出平衡，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

(二)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完成 3.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2 万元，

下降 0.6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厉行勤俭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完成 0 元，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工作；公务接待费完成 0.1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1 万元，下降 9.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完成 2.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下降 0%。

（三）资产管理情况

本单位按时完成资产月报表及固定资产年报的上报工作，财务上及时对固定资产进行入账，并录入固定资产系统。安排专人对固定资产进行管理，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2022 年，本单位新购固定资产 26.68 万元，主要是执法设备及办公设备购置，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113.78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0.31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93.47 万元。

（四）工作开展情况

（1）在全市范围内牵头开展“利剑”专项行动。全市累计排查生态环境风险隐患 917 个、列入持续推进的红色风险隐患 59 个、列入限期整改的橙色风险隐患 396 个、列入立行立改的黄色风险隐患 462 个。已完成整治 873 个，完成率达 95.2%，风险调级 917 个，调级率 100%。

（2）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2022 年 1-12 月共办理案件 151 件，处罚金额 995.747 万元。

(3) 开展农村千人以上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治，全市 70 个水源地环境问题均已完成销号，销号率 100%。

(4) 继续开展涉铊、涉锑专项整治。全年共出动执法人员 132 人次进行涉铊专项检查 68 家次，各单位排污许可执行情况正常，未发现环境违法行为。

(5) 按节点完成重点河湖入河（湖）排污口排查建档工作。全年共计排查排污口 781 个。

(6) 开展涉气企业专项排查整治。检查机动车维修行业 62 家，排查问题 41 个，责令限时整改 40 家，关停 1 家；检查塑编行业 20 家、排查问题 11 个、责令限期整改 10 家，关停 1 家；检查加油站 247 家、排查问题 130 个、立案调查 42 家；检查包装印刷和涂装行业 14 家、排查问题 8 个、立案查处 2 家、关停 1 家；检查砖瓦行业 36 家、排查问题 23 个、督促立行立改 9 家、责令限期整改 13 家、立案查处 1 家。

(7) 开展“双打”专项检查工作。办理涉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案件 3 起，罚款 20 万元，其中刑事移送公安机关 1 件，已刑事拘留 1 人、取保候审 1 人、刑事追逃 3 人，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办理自动监测数据弄虚作假环境违法犯罪案件 1 起，罚款 2.9 万元。

(8) 开展蓝天保卫战“百日攻坚”行动。按照市蓝天办蓝天保卫战工作部署，制定支队“百日攻坚”行动方案，成立工作领导

小组和工作专班，于10月16日起开展蓝天保卫战特护期督导检查，每天调度各相关执法大队报送涉气企业巡查情况。

(9) 妥善处置环境信访问题，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

全市本级共受理环境信访811件（其中不属于环保职能不受理件97件），有效件714件，其中受理电话举报433件，来信9件，来访8批18人次，微信257件（含91件不受理），网络34件（含6件不受理），市长信箱7件、网络舆情57件，省厅直接交办4件、部交办2件。目前，已办结686件，办结率96.1%。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工作意识淡薄，主要体现在：一是部门年度预算编制当中绩效目标意识不够；二是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利用欠充分。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 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

进一步探索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关注绩效管理理论与实践发展的新思路、新动向，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可比性、可信度。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按程序、有奖惩，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

(二) 提高认识，加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单位全体干职工要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意识，将绩效理念贯穿于预算编制与执行的全过程。对每个部门以及项目都分别制定相应的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落实到每一笔费用支出当中，科学合理地对财政支出进行管理。一是合理安排收支预算，严格预算管理；二是重视日常财务收支管理工作；三是完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四是科学调度，厉行节约。

附件：

-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2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76		74		97.37%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1 年决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决算数	
支出总额	1112.51		1482.86		1482.86	
基本支出	1059.01		1313.87		1313.87	
其中：公用经费	211.29		82.76		82.76	
项目支出	53.5		168.99		168.99	
其中：1、运行维护经费						
2、专项资金 （一个项目一行）	53.5					
节能环保工作经费支出	9.01					
污染防治工作经费支出	0.43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工作经费支出	34.06					
环保工作经费支出	10					
环保督查销号、夏季攻势销号等 核查工作经费			8.99		8.99	
执法征收成本工作经费			160		160	
三公经费	4.26		3.02		3.02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3.3		2.92		2.92	
其中：公车购置	0					
公车运行维护	3.3		2.92		2.92	
2、出国经费	0					
3、公务接待	0.95		0.1		0.1	
政府采购金额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2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	实际规模 （m ² ）	规模控制 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 资（万 元）	投资概 算控制 率
	0	0	0	0	0	0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严控“三公经费”与公用经费，“三公经费”与公用经费开支逐年下降。					

说明：“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运行维护经费”填报项目支出中用于人员类和公用运转类的支出。

填表人：王莹

填报日期：2023 年 3 月 14 日

联系电话：18890510181

单位负责人签字：黄勇

附件 2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部门		益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1005.33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5.33	1482.86	1482.86	10 分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482.86			其中: 基本支出: 1313.87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168.99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16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党建引领, 压实责任; 2、加强监管执法; 3、推进突出生态问题整改; 4、落实省对市、市对局绩效考核工作任务。			重视抓好党建工作, 提升支部凝聚力和战斗力, 加强支部班子建设, 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活动, 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 严格党内组织生活,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 推进执法能力建设, 开展执法大练兵, 锻造生态加强监管执法环境铁军; 持续保持生态环境保护的高压态势, 加大信访处置力度, 维护群众环境权益; 强化环境应急管理, 切实提升突发环境事件防范和应对能力; 认真落实省对市、市对局绩效考核工作任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 指 标	涉污企业排 查率	≥95%	≥95%	5	5	
			年度非税罚 没收入执收 率	≥95%	≥95%	5	5	
			行政处罚案 件办理数量	≥95%	≥95%	5	5	
		质量 指 标	行政处罚案 件审核正确 率	≥95%	≥95%	5	5	
			严厉打击各 类环境违法 行为	≥95%	≥95%	5	5	
			信访案件办 结率	≥95%	≥95%	5	5	
		时效 指 标	及时对双随 机”执法信 息公开	≥95%	≥95%	5	5	
			按时组织涉 企检查备案 工作	≥95%	≥95%	5	5	
			按时组织案 卷评查	≥95%	≥95%	5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5%	≥95%	3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98%	≤98%	2	2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绿色可持续增长	增长	增长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环境	提升	提升	5	5
		民生保障		保障	保障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市内空气质量改善情况	改善	改善	5	5
			水环境、土壤环境质量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5	5	
				自然环境	保护	保护	5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地表水水质	改善与保护	改善与保护	2	2
		土壤环境质量		稳定与保护	稳定与保护	3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市内生态环境质量的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分	

填表人：王莹

联系电话：18890510181

填报日期：2023年3月14日

单位负责人签字：黄勇